

计算机

证监会首次发声打造航母级券商，证券IT有望加速发展

评级：增持

分析师：闻学臣

执业证书编号：S0740519090007

分析师：何柄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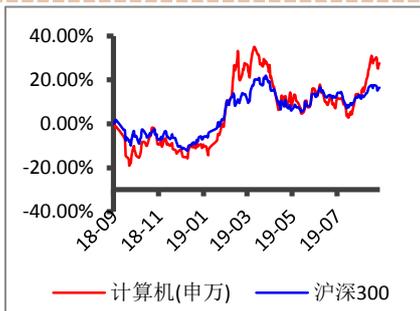
执业证书编号：S0740519090003

Email: heby@r.qlzq.com.cn

基本状况

上市公司数	209
行业总市值(百万元)	2241028
行业流通市值(百万元)	1165335

行业-市场走势对比



相关报告

投资要点

- 11月29日，证监会官网披露关于政协十三届全国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关于做强做优做大打造航母级头部券商，构建资本市场四梁八柱确保金融安全的提案》答复函。证监会表示将采取一系列举措推动打造航母级证券公司，推动证券行业做大做强。
- 六大举措打造航母级证券公司。证监会表示，已积极开展六项举措，积极推动打造航母级头部证券公司。分别是：1)多渠道充实证券公司资本，鼓励市场化并购重组，支持行业做优做强。2)进一步丰富证券公司服务功能；3)支持证券公司优化激励约束机制；4)鼓励证券公司加大信息技术和科技创新投入；5)支持证券公司完善国际化布局；6)督促证券公司加强合规风控管理，不断增强自我约束力。
- 我国直接融资体系发展前景广阔，首次发声做大做强证券行业意义重大。由于历史原因形成的我国相对较高的储蓄率以及银行信贷为主的金融市场格局，我国的金融市场一直以间接融资为主，直接融资占比较低。目前，我国正处于制造业升级和消费升级的过程中，产业升级期的国家经济对融资结构提出新的需求。因此，我国金融供给侧改革着力于优化融资结构，构建风险投资、银行信贷、债券市场、股票市场等全方位、多层次金融支持服务体系。未来我国直接融资体系发展前景广阔。本次证监会官方表态打造航母级证券公司，意义重大，证券行业有望受益于政策红利加速发展。
- 鼓励证券公司加大信息技术和科技创新投入，IT支出占比有望进一步提升。当前，我国证券行业IT投入占营收比在3%左右，较海外有3倍以上提升空间。2018年12月，证监会正式发布《证券基金经营机构信息技术管理办法》，自2019年6月1日起实施，办法规定信息技术投入和建设纳入评级体系，成为加分项，同时设立惩罚机制。此次《答复函》证监会明确指出，将加大信息技术和科技创新投入，在确保信息系统安全可靠的基础上，加大金融科技领域研究，探索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应用，提高金融科技开发和应用水平。未来证券行业IT支出占比有望进一步提升。
- 投资建议：恒生电子、东方财富、同花顺、赢时胜、顶点软件、指南针
- 风险提示：证券IT行业发展不及预期，参与者变多竞争加剧的风险

投资评级说明:

	评级	说明
股票评级	买入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15%以上
	增持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5%~15%之间
	持有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10%~+5%之间
	减持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相对同期基准指数跌幅在 10%以上
行业评级	增持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10%以上
	中性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10%~+10%之间
	减持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对同期基准指数跌幅在 10%以上

备注: 评级标准为报告发布日后的 6~12 个月内公司股价 (或行业指数) 相对同期基准指数的相对市场表现。其中 A 股市场以沪深 300 指数为基准; 新三板市场以三板成指 (针对协议转让标的) 或三板做市指数 (针对做市转让标的) 为基准; 香港市场以摩根士丹利中国指数为基准, 美股市场以标普 500 指数或纳斯达克综合指数为基准 (另有说明的除外)。

重要声明: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本公司”) 具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本报告仅供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

本报告基于本公司及其研究人员认为可信的公开资料或实地调研资料, 反映了作者的研究观点, 力求独立、客观和公正, 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但本公司及其研究人员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 且本报告中的资料、意见、预测均反映报告初次公开发布时的判断, 可能会随时调整。本公司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 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本报告所载的资料、工具、意见、信息及推测只提供给客户作参考之用, 不构成任何投资、法律、会计或税务的最终操作建议, 本公司不就报告中的内容对最终操作建议做出任何担保。本报告中所指的投资及服务可能不适合个别客户, 不构成客户私人咨询建议。

市场有风险, 投资需谨慎。在任何情况下, 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

投资者应注意, 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 本公司及其本公司的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 并可能为这些公司正在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和金融产品等各种金融服务。本公司及其本公司的关联机构或个人可能在本报告公开发布之前已经使用或了解其中的信息。

本报告版权归“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所有。未经事先本公司书面授权, 任何人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形式的发布、复制。如引用、刊发, 需注明出处为“中泰证券研究所”, 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删节或修改。